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7)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各位股東及準投資者，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料將錄得溢利下降。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照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應細閱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底前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投資、企業融資、股票經紀、物業開發、物業投資、酒店經營、直接投資、投資控股及管理。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各位股東及準投資者，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料將錄得溢利下降。此預期下降主要由於(i)相對二零一三年的證券投資錄得約港幣 14,000,000 元盈利，二零一四年卻錄得約港幣 5,000,000 元的虧損；及(ii)二零一三年確認了約港幣 12,000,000 元的一次性出售一股權投資收益，但二零一四年並無此等收益。然而，此等因素因物業開發及投資分部錄得營運及物業重估虧損減少而部份被抵銷。

本公司仍在審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照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應細閱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底前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公佈。

然而，董事局相信本集團的財務地位仍然穩健，而本集團已作好準備，以面對現時困難的環境，及從任何潛在機會中獲益。

在此期間，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局現有之三位執行董事為勞元一先生、辛樹林先生及楊偉堅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郭琳廣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